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法務部矯正署臺北女子看守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6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北女所戒字第11060003590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因應新冠肺炎疫情第三級警戒持續延長，為維護收容人及家屬之健康，本所暫停辦理一般接見業務（含送入飲食、金錢及物品與臨櫃購買物品）持續至110年6月28日；暫停期間以電話或行動接見方式辦理。

依據：法務部矯正署110年6月9日法矯署醫字第11006002740號函。

所長李宗莉